

# 上海市儿童医院消防设施维保项目国内公开招标采购公告

采购与招标网 商业服务,医疗卫生 上海 2023-07-13

T | T

招标编号：0811-DSITC231507	招标编码：CBL_20230713_106640060
开标时间：2023-08-03	标讯类别：国内招标
招标代理：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招标人：上海市儿童医院
资金来源：其它	

日期：2023年7月13日

招标编号：0811-DSITC231507

1、上海市儿童医院已落实一笔资金，用于支付上海市儿童医院消防设施维保项目项目采购的费用。

## 2、项目基本信息

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上海市儿童医院的委托，现以公开招标方式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就下列服务前来投标。

上海市儿童医院消防设施维保项目

服务地点：招标人指定地点

服务期限：3年（合同一年一签，经甲乙双方协商无异议，进行续签）

## 3、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：

- 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独立法人、其他组织；
-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度公司财务报表（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）。
-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日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，以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、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《电子缴款凭证》或完税凭证为准。
-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日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，以社会保险费征收收据等缴款凭证或《单位参加城镇社会保险基本情况表》（缴费状态应为“正常缴费”）为准。
- 具有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的资质；
- 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自开展经营活动以来，未有过行贿犯罪记录；
-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。

(9) 评标截止日前一年内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存在行政处罚款200万元(含)人民币以上记录、存在相关“许可证”的行政处罚记录。

(10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4、获取招标文件方式

有兴趣的合格潜在投标人请于2023年7月13日起至2023年7月20日止(休息日和节假日除外)每天上午9:00~11:30和下午1:00~4:30(北京时间)选择下列方式(1) 微信购买招标文件, 售后不退; 每套招标文件500元人民币。

(1) 微信购买招标文件:

关注微信公众号“东松投标”, 完成信息注册, 即可购买招标文件。

(2) 现场购买招标文件:

携带下列资料, 至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1002室购买招标文件。

1) 营业执照(或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相关证书)复印件并加盖公章;

2) 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其他组织需提供投资人/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并加盖公章);

3) 报名截止日前一年内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存在行政处罚款200万元(含)人民币以上记录、存在相关“许可证”的行政处罚记录。

4)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;

5)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。

(3) 邮购招标文件:

将所需材料(同现场购买)扫描发送至(zhaobiao@dongsong-cn.com), 并将材料邮寄至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1002室。如需邮寄纸质版招标文件, 国内邮费每套另加50元人民币。

(4)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:

户名: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(人民币): 浦发银行黄浦支行

账号(人民币): 0763634292323474

5、所有投标文件必须附有人民币13000元的投标保证金, 并于2023年8月3日北京时间10:00之前递交到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0楼会议室。并于2023年8月3日北京时间10:00在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0楼会议室举行公开开标, 届时投标人可派代表出席开标会。

#### 6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上海市儿童医院

地址: 上海市泸定路355号

邮编: 200000

联系人: 徐丽军

电话: 021-52974032

传真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

邮编：200002

联系人：史倩倩、熊子杰

电话：021-63230480转8607、8619

传真：021-63299235

#### 7、资格标准：

- (1) 投标截止日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相关证书）；
- (2)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度公司财务报表（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）。
- (3)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日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，以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、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《电子缴款凭证》或完税凭证为准。
- (4)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日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，以社会保险费征收收据等缴款凭证或《单位参加城镇社会保险基本情况表》（缴费状态应为“正常缴费”）为准。
- (5)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；
- (6) 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；
- (7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
- (8) 评标截止日前一年内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存在行政处罚款200万元（含）人民币以上记录、存在相关“许可证”的行政处罚记录。

以上(1)-(8)项所提供资料需加盖公章（在投标文件目录中需标明具体页码）并逐页小签，提供不全者，其投标将被否决。